

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法院

询价结果通知书

(2021)粤0811执206号

张攀攀、石巍：

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张攀攀与被执行人石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，因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的（2019）湛仲字第2451号判决书确定的义务，本院裁定依法拍卖、变卖被执行人石巍名下位于湛江市麻章区麻章镇瑞云北路56号南亚邨都商住小区三期45号46号楼2505房[产权证号：粤房地权证湛江字第031009020号]，建筑面积为101.34平方米。以所得价款偿还本案债务。依照《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五条第一款“当事人议价不能或者不成，且财产有计税基准价、政府定价或者政府指导价的，人民法院应当向确定参考价时财产所在地的有关机关进行定向询价”的规定，本院已向国家税务总局湛江市麻章区税务局进行询价，该局已向本院出具《询价回复函》，参照询价结果，确定拟拍卖房产评估价格：

湛江市麻章区麻章镇瑞云北路56号南亚邨都商住小区三期45号46号楼2505房[产权证号：粤房地权证湛江字第031009020号]，建筑面积为101.34平方米，计税基准价为6200元/平方米，故房产询价价格为628308.00元。本院将

依法对以上财产进行拍卖。

特此通知。



联系人：郑文斌

联系电话：0759-2531591

地址：湛江市麻章区南通路

邮政编码：524000